

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

建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致力於維護員工基本人權，認同與支持「聯合國全球盟約」、「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」及「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」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，並以實際行動體現本企業團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，遵守公司所在地勞動、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規範，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。

建大公司訂定人權政策如下，以保障現職員工及要求供應商簽署永續發展聲明書，共同遵守以維護人權。



一. 多元包容性與確保工作機會均等及平等、反歧視、反騷擾

- 公司營運中融入對經濟、社會、文化、公民、政治權利以及發展的尊重。
- 不因種族、國籍、宗教、性別、年齡、社會等級、身體殘疾、家庭及婚姻狀況、工會成員、政治歸屬，在聘用、報酬、升遷、培訓、退休、終止聘僱等事項上有差別待遇。
- 不干涉員工信仰、政治傾向、婚姻及遵奉各種風俗的權利。
- 保障原住民、婦女、移工、契約人員與殘疾人士等弱勢或邊緣化團體的勞動權利。
- 杜絕不法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。
- 應提供無騷擾以及無歧視的工作場所，有關的紀律政策及程序必須有清晰的定義，並向勞工清楚地傳達。避免苛刻或非人道地對待勞工，包括但不限於暴力、性暴力、性騷擾、性侵犯、體罰、心理或生理壓逼、霸凌、公開羞辱或口頭辱罵；也不得威脅進行任何此類行為。嚴格禁止任何形式之騷擾行為，包括但不限於，口頭騷擾、精神騷擾以及性騷擾。



二. 禁止強迫勞動及禁用童工

- 落實就業自由，無強暴、脅迫、拘禁或其他非法之方法，強制勞工從事勞動。
- 不預扣員工工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，且員工保有依勞基法規定行使終止契約之權益。
- 應徵招聘人員需提供年齡證明文件，如十五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受僱者一律不予以聘用。

三. 設立申訴管道促進勞資雙方和諧

- 為保障員工權益，我們提供包括匿名舉報方式在內等多元的開放式對話管道，協助員工解決工作上有關個人權益或不公平待遇等事項，同仁之意見立即獲得處理，使整個職場達到溝通無障礙。
- 營造樂於溝通的環境，並建立開放型管理模式。

四. 安全健康職場

- 提供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，建立防範措施，避免員工在工作中發生事故或影響健康。
- 支持並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，提供零騷擾的工作環境。

五. 定期檢視及評估人權相關制度及作為

六. 薪酬與福利與工時

- 公平合理且符合薪酬法律規範的薪資與福利，並按時給付勞工足額薪資
- 明訂工作時間與延長工時之規範，並定期關注及管理勞工出勤狀況，並應尊重國家法定假日或宗教節日。

七. 集結自由與集體談判權

- 公司應尊重勞工集會結社與集體協商的權利，重視所有勞工組織並促進勞資合作。

